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136,571	209,082
銷售成本		<u>(132,928)</u>	<u>(200,166)</u>
毛利		3,643	8,916
其他收入	4	6,709	2,3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396)	(8,927)
行政開支		(31,393)	(18,066)
其他開支		(5,645)	(2,518)
融資成本	5	<u>(9,573)</u>	<u>(2,138)</u>
除稅前虧損		(41,655)	(20,430)
所得稅抵免	6	<u>1,265</u>	<u>713</u>
年內虧損	7	<u>(40,390)</u>	<u>(19,717)</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237	829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	44
重新分類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計入損益之累計 收益調整		<u>—</u>	<u>(27)</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1,237</u>	<u>8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39,153)</u>	<u>(18,871)</u>
每股基本虧損	8	<u>(港幣10.1仙)</u>	<u>(港幣8.1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557	116,004
勘探及評估資產		165,568	—
預付租賃款項		5,887	6,02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訂金		<u>519</u>	<u>1,070</u>
		315,531	123,094
流動資產			
存貨		24,002	38,84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9	47,304	51,081
預付租賃款項		133	133
持作買賣投資		322	2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u>607,626</u>	<u>400,150</u>
		679,387	490,41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欠款	10	28,371	40,549
應付稅項		46	15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之無抵押銀行貸款		<u>16,000</u>	<u>16,000</u>
		44,417	56,564
流動資產淨值		634,970	433,85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50,501	556,94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90,279	83,284
遞延稅項負債		<u>2,627</u>	<u>4,025</u>
		92,906	87,309
資產淨值		857,595	469,64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292	3,792
儲備		<u>853,303</u>	<u>465,84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57,595	469,6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除若干金融工具乃根據下文所闡釋會計政策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良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轉讓客戶之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除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外，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多項用詞改動（包括修訂綜合財務報表之標題）及綜合財務報表之形式及內容改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是一項披露準則，須重新釐定本集團可申報分部以及更改分部溢利或虧損、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計量之基準。有關詳情於附註3列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擴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所需披露。根據該等修訂所載之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提供經擴大披露事項之比較資料。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就直接應佔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之所有借貸成本於發生時支銷。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將之前可供所有借貸成本於發生時支銷之選擇刪除。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已引致本集團改變其會計政策，以將所有上述借貸成本撥充資本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之一部份。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之過渡條文應用經修訂之會計政策，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將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撥充資本。由於經修訂之會計政策之採納追溯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該會計政策變動不會引致重列過往會計期間之已呈報款項。年內，該變動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的有限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⁵

¹ 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修訂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按適用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有關於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i)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及(ii)擁有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且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一般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披露準則，規定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組成部份之內部呈報基準劃分營運分部，以為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相反，先前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則規定實體採用風險與回報方法劃分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而實體之「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內部財務報告之機制」僅作為區分該等分部之起點。過往，本集團主要呈報形式為業務分部。相比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分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本集團之營運分部須重整。

於過往年度，主要分部資料按本集團營運分部(鋁、鋅、鎂及其他)出售之貨品類別為基礎作分析。然而，就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呈報之資料主要集中本集團之主要業務。

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重整營運分部。

- 勘探礦產物業 — 勘探鈾及煤(透過收購西部公司集團而於二零零九年設定之新分部)
- 製造及分銷壓鑄部件 — 製造及分銷鋁、鋅及鎂壓鑄部件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呈列如下。本集團已重列以往年度所呈報之金額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規定。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按營運分部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勘探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製造及 分銷壓鑄部件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收益	<u>—</u>	<u>136,571</u>	<u>136,571</u>
業績			
分部業績	<u>(7,759)</u>	<u>(16,827)</u>	(24,586)
中央行政成本			(7,496)
融資成本			<u>(9,573)</u>
除稅前虧損			(41,655)
所得稅抵免			<u>1,265</u>
年內虧損			<u>(40,390)</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勘探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製造及 分銷壓鑄部件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收益	<u>—</u>	<u>209,082</u>	<u>209,082</u>
業績			
分部業績	<u>—</u>	<u>(13,362)</u>	(13,362)
中央行政成本			(4,930)
融資成本			<u>(2,138)</u>
除稅前虧損			(20,430)
所得稅抵免			<u>713</u>
年內虧損			<u>(19,717)</u>

分部虧損指各分部產生之虧損，不包括中央行政成本及融資成本之分配。此乃就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計量資料。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營運分部之分析如下：

	勘探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製造及 分銷壓鑄部件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部資產	211,916	783,002	<u>994,918</u>
負債			
分部負債	1,153	43,264	44,417
未分配負債			<u>92,906</u>
綜合負債			<u>137,323</u>

	勘探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製造及 分銷壓鑄部件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部資產	—	613,513	<u>613,513</u>
負債			
分部負債	—	56,564	56,564
未分配負債			<u>87,309</u>
綜合負債			<u>143,873</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分配至營運分部；及
- 除可換股票據及相關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分配至營運分部。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其他分部資料

	勘探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製造及 分銷壓鑄部件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時計入之金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添置非流動資產	210,021	2,555	212,576
折舊及攤銷	2,815	16,323	19,13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267</u>	<u>29</u>	<u>296</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添置非流動資產	—	17,218	17,218
折舊及攤銷	—	17,173	17,17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u>	<u>109</u>	<u>109</u>

來自主要產品之收益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銷售鋁壓鑄部件	127,942	195,110
銷售鋅壓鑄部件	6,981	12,647
銷售鎂壓鑄部件	1,648	1,181
其他	<u>—</u>	<u>144</u>
	<u>136,571</u>	<u>209,082</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註冊國家)營運。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收益乃根據貨品之最終地點(不論客戶地點)為基準，及有關按其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劃分之資產資料詳列如下：

	從外部客戶所得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美國	36,535	52,245	—	—
中國(註冊國家)	23,399	44,400	107,515	121,173
德國	18,494	23,544	—	—
香港	15,002	16,275	1,051	1,921
意大利	11,788	21,625	—	—
英國	6,875	11,961	—	—
瑞典	5,607	5,584	—	—
蒙古	—	—	206,965	—
其他	<u>18,871</u>	<u>33,448</u>	<u>—</u>	<u>—</u>
	<u>136,571</u>	<u>209,082</u>	<u>315,531</u>	<u>123,094</u>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相關年度內從客戶所得收益佔本集團之銷售總額10% 以上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23,739	33,852
客戶B	19,112	24,492
客戶C	<u>14,708</u>	<u>29,826</u>
	<u>57,559</u>	<u>88,170</u>

所有客戶與製造及分銷壓鑄部件分部相關。

4.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當中包括以下各項：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	30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7	—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	115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27
利息收入	790	718
中國附屬公司資本投資退稅	<u>2,214</u>	<u>1,459</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無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100	659
可換股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u>9,473</u>	<u>1,479</u>
	<u>9,573</u>	<u>2,138</u>

6. 所得稅抵免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33</u>	<u>245</u>
	<u>133</u>	<u>245</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398)	(903)
稅率變動的影響	<u>—</u>	<u>(55)</u>
	<u>(1,398)</u>	<u>(958)</u>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u><u>(1,265)</u></u>	<u><u>(713)</u></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7. 年內虧損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年內虧損經扣除：		
董事酬金	1,772	4,956
其他員工成本	41,213	51,91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3,166</u>	<u>3,105</u>
員工成本總額	46,151	59,978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33	133
減：於在建工程撥充資本之款項	<u>(133)</u>	<u>(133)</u>
	—	—
核數師酬金	1,670	1,016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32,928	200,16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138	17,173
減：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撥充資本至勘探及評估資產	<u>(2,742)</u>	<u>—</u>
於損益扣除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396	17,17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96	109
匯兌虧損淨額	968	46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5,422	4,414
就一項法律訴訟支付予建築承包商的罰款， 包括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內	<u>—</u>	<u>1,704</u>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u>(40,390)</u>	<u>(19,717)</u>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1,771</u>	<u>244,856</u>

由於兌換可換股票據可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38,814	44,049
減：呆賬撥備	<u>—</u>	<u>—</u>
	<u>38,814</u>	<u>44,049</u>
其他應收款項		
已付訂金	3,316	3,973
其他	<u>3,002</u>	<u>2,184</u>
	<u>6,318</u>	<u>6,157</u>
預付款項	<u>2,172</u>	<u>875</u>
	<u><u>47,304</u></u>	<u><u>51,081</u></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於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期為基準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0日至30日	12,179	15,821
31日至60日	12,613	15,999
61日至90日	9,818	6,070
91日至120日	2,684	4,036
超過120日	<u>1,520</u>	<u>2,123</u>
	<u><u>38,814</u></u>	<u><u>44,049</u></u>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欠款

於兩個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期為基準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0日至30日	6,294	10,456
31日至60日	298	872
61日至90日	63	352
91日至120日	15	17
超過120日	<u>351</u>	<u>289</u>
	<u>7,021</u>	<u>11,986</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欠款	12,691	12,354
其他應付款項	6,454	12,094
已收訂金	<u>2,205</u>	<u>4,115</u>
	<u>21,350</u>	<u>28,563</u>
	<u><u>28,371</u></u>	<u><u>40,549</u></u>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

中國現正致力於快速發展清潔型能源，核電為主要發展項目。本集團正積極尋求及拓展優質海外鈾資源項目，滿足市場對鈾資源需求。市場鈾價格仍處於低水平，預期市場鈾價格隨著全球核電廠之增加而大幅上升。現正屬於利好投資時機，鎖定優質鈾資源項目。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壓鑄市場受制於全球經濟衰退，市場以減低存貨為主，新項目多被迫暫停或取消，需求銳減。惟各地政府推出稅務優惠方案，刺激生產，稍為舒紓困境。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成功收購69.5%當時於加拿大上市之Western Prospector Group Ltd.(「西部公司」)之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召開西部公司特別股東大會，成功通過私有化方案，西部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西部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收購、勘探及開發礦產。西部公司的所有礦產權益(包括多項鈾及煤炭項目)位於蒙古。其於蒙古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取得所有相關許可證。本集團將可直接取用西部公司附屬公司的探礦設施及許可證，分佔鈾行業的未來增長。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及七月被蒙古礦產資源管理局暫停的鈾礦勘探許可證，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蒙古當局重新註冊，所有鈾礦勘探活動已回復正常，現正準備申請開採許可證。預計於未來兩至三年間開始投產。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經營業績主要來源於壓鑄業務。有鑒於以往提供大量壓鑄業務訂單的海外汽車及建築業不境氣影響，以及銷售價格與原材料價格掛鉤，原材料價格於回顧年度下降而導致銷售價格下降，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營業額下跌約34.7%至約港幣136,571,000元(二零零八年：約港幣209,082,000元)。唯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已見海外汽車業開始走出困境，及管理層不斷開拓新客戶，訂單比上半年增加，下半年的營業額佔回顧年度營業額約60.0%。預期訂單於二零一零年會持續上升。銷售成本方面受人民幣升值、通脹加劇、缺乏勞工之影響下，儘管營業額下跌，生產之固定成本，如租金、電費及折舊等仍維持相同水平，以致出現毛利率下跌至約2.7%(二零零八年：約4.3%)。本集團致力控制成本，減低存貨量。於回顧年度已重新整頓壓鑄廠房，提升效率及改善成本效益；不斷研製自動化設備，以減低對勞動力之需求；改善機器設備，達以節省能源及提高效能。預期當營業額續步提升後，毛利率會快速增長。

於回顧年度，其他收入受惠於退稅政策、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上升約191%至約港幣6,709,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303,000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因營業額減少而下降約39.6%至約港幣5,396,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8,927,000元)。

二零零九年年度是本集團開展鈾資源業務的第一個完整年度，加上由二零零九年七月起合併西部公司的業績，以致行政開支上升約74%至約港幣31,393,000元(二零零八年：港

幣18,066,000元)，而其他開支上升約124%至約港幣5,645,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518,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向控股股東，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三年期港幣106,200,000元可換股票據，票面年利率2%。回顧年度融資成本中的可換股票據利息以11.58%評估實際利率計算。縱使實際利率超出票面年利率部份不用支付，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要在收益中扣除，於贖回票據時可回撥儲備。因而融資成本於回顧年度上升至約港幣9,573,000元(二零零八年：約港幣2,138,000元)。

總結以上各項原因後，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回顧年度內虧損約港幣39,153,000元(二零零八年：虧損約港幣18,871,000元)。

配售及認購股份

本公司以先舊後新方式，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分別完成配售及認購合共5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佔本公司在配售前發行股本379,168,308股股份約13.2%)。每股認購價為港幣8.78元。認購所得款項總額約為港幣439,000,000元，扣除開支淨額約港幣427,000,000元，擬作本集團日後業務發展及一般營運資金之用。

未來策略

本集團繼續物色全球鈾項目的新業務及投資機會，配合中國發展核能需求。與此同時繼續發展現有的金屬壓鑄業務。隨著銷售訂單上升，成本已受到控制，壓鑄業務之業績將得到改善。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本公司開展了收購母公司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佔非洲尼日爾Somina鈾礦37.2%的股權資產。收購合約於2010年1月23日簽訂，2010年3月19日得到本公司非關連股東批准，整個項目於2010年3月25日完成。鑒於擬建及在建的新核能反應堆數目，預期全球對天然鈾的需求將會增加，前景十分可觀。管理層預期，支持鈾行業發展的基本因素維持穩健，將令有關新業務受惠。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158名(二零零八年：1,420名)全職員工，當中25名(二零零八年：27名)駐於香港，1,092名(二零零八年：1,393名)駐於本集團在中國東莞之廠房及北京辦事處，另41名(二零零八年：零名)駐於蒙古。回顧年度內員工成本總額約為港幣46,151,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59,978,000元)。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方案乃按照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行業當時之狀況釐定。除基本薪金、退休計劃及醫療福利計劃外，因應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合資格員工亦可獲發酌情購股權及表現花紅。為提高僱員之工作質素及管理 ability，本集團向僱員提供職位調配、內部培訓及外界培訓課程。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總額為港幣16,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000,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銀行借貸以港幣列值，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指定息率計息。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634,97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433,855,000元)，流動負債約為港幣44,417,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56,564,000元)。平均存貨周轉期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71天減少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66天。由於營業額之整體下降，信貸期較長之長期客戶比例增加，應收賬款收款期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77天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104天。二零零九年之廠房、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租賃物業裝修與在建工程之資本開支合共約港幣212,576,000元(二零零八年：約港幣17,218,000元)，當中約港幣95,000元(二零零八年：約港幣3,015,000元)與位於中國上海之新生產廠房之興建成本有關。此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立合同的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港幣17,952,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8,000,000元)，其訂立之金額並未於財務報表撥備。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支出額約為港幣12,206,000元(二零零八年：淨收入額約港幣14,775,000元)。本集團之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港幣400,15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港幣607,626,000元。增加是由於回顧年度內發行新股份所致。

由於回顧年內發行新股份，故股東資金總額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港幣469,640,000元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港幣857,595,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相對資產總值計算)減至約0.14(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23)。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文提及收購西部公司及結算日後收購尼日爾Somina鈾礦項目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外匯風險承擔

本集團之收入、原材料開支、製造、投資及借貸主要以美元、港幣及人民幣列值。人民幣兌外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經營成本可構成影響。人民幣以外之貨幣於回顧年度內相對穩定，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慮就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除上文提及配售及認購5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外，並無重大變動。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初步公佈經核數師確認之業績

有關本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確認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所進行之審核保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意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訂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操守準則。向全體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操守準則所載標準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管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保持良好及獨立的溝通。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張英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黃敏剛先生、崔利國先生及張雷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連同會計原則及處理方法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以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崔利國先生及張雷先生、一名執行董事韓瑞平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敏剛先生組成。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告之電子版本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所有資料。

致謝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向股東、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之努力不懈及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局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邱建剛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非執行董事暨主席：邱建剛先生；執行董事：韓瑞平先生及許紅超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敏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崔利國先生及張雷先生。

* 僅供識別